

债券代码：122234

债券简称：12 招商 0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
2019 年度第十二次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等，由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泰联合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发行人概况

(一) 公司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 公司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三) 公司法定代表人：霍达

(四) 公司信息披露联系人：吴慧峰

(五) 联系电话：0755-82943666

(六) 联系传真：0755-82944669

(七) 登载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
www.sse.com.cn

二、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 债券名称：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10 年期）

(二) 债券简称：12 招商 03

(三) 债券代码：122234

(四) 债券期限：10 年期

(五) 债券发行规模：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550,000 万元人民币

(六) 债券利率：5.15%

(七) 债券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八) 计息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5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4 日止

(九) 付息日：2014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3 月 5 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十) 兑付日：2023 年 3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十一)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十二) 债券发行首日：2013 年 3 月 5 日

(十三)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交易首日：2013 年 3 月 15 日

(十四) 债券上市/挂牌转让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重大事项提示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12 招商 03”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全力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发行人于 2019 年 8 月 14 日发布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华泰联合证券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现就本次发行人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诉讼及进展情况

发行人于 2019 年 6 月 19 日披露了《涉及诉讼的公告》（发行人与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案件，公告编号：2019-052）。近日发行人收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关于上述案件的《民事裁定书》（（2019）粤 0304 民特 2272 号），案件进展情况如下：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经审理后作出裁定，准许拍卖、变卖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长城影视（股票代码：002071）29,645,982 股及长城动漫（股票代码：000835）830 万股，发行人在本金人民币 7,690 万元及利息 188.05 万元、违约金（前期违约金 24 万元，之后的违约金以本金 7,690 万元为基数计至债务全部清偿之日止）范围内优先受偿。

(二)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经与发行人沟通，华泰联合证券认为上述案件进展对发行人业务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

四、投资风险提示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华泰联合证券将持续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次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督促发行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权益。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 2019 年度
第十二次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 8 月 22 日

